

证券代码：300091

证券简称：*ST 金灵

公告编号：2026-002

金通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1. 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2月2日（星期一）
2. 出资人组会议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2025年12月31日，金通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通中院”）出具的（2025）苏06破56号《裁定书》及《决定书》，南通中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金通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重整期间的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并指定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下简称《企业破产法》）相关规定，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的，应当设出资人组对该事项进行表决。因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由管理人召集并定于2026年2月2日9:30 召开出资人组会议，对《金通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审议表决。现将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金通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组会议
2. 会议召集人：金通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3. 本次出资人组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企业破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2月2日09: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1 月 27 日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出资人组会议，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管理人代表；

(3)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聘请的律师；

(5)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出资人组会议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钟秀中路 135 号，公司办公大楼七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本次出资人组会议提案编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提案类型 | 备注 |
|------|---------------------------------|---------|-------------|
|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
| 1.00 | 《金通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2. 提案 1.00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金通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3. 提案 1.00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出资人组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4. 提案 1.00 需对中小投资者的投票结果单独统计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须在 2026 年 1 月 29 日 16:00 前送达（传真至）公司。来信请寄：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钟秀中路 135 号，金通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邮编：226001（信封请注明“出资人组会议”字样）。

(4) 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

2. 登记时间：2026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14:00 至 16:00

3. 登记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钟秀中路 135 号，公司办公大楼七楼董事会办公室。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5. 联系方式：

联系人：陈树军、朱宝龙

联系电话：0513-85198488

传真号码：0513-85198488

电子邮箱：dsh@jtltech.cn

6. 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出资人组会议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五、风险提示

1. 本次出资人组会议尚未召开，公司重整计划草案涉及的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能否获得表决通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重整最终的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法院裁定批准的重整计划中规定的内容为准。

2. 本次重整中转增股本所涉及的除权（息）相关事宜尚未确定，公司已聘请财务顾问后续根据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则对本次重整中拟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格的计算公式进行调整和论证，最终以财务顾问出具的专项意见为准。

3. 因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根据《上市规则》第 10.4.1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6 年 1 月 6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4. 公司已进入重整程序，但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后续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 10.4.18 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进行披露。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5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50091”，投票简称为“金灵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 年 2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2 月 2 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人组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2 日召开的出资人组会议，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出资人组会议提案表决意见表

| 提案编码 | 提案名称 | 备注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 | | |
| 1.00 |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 调整方案》 | √ | | |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附件 3:

金通灵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人组会议参会股东登记表

| | | | |
|--------|--|--------------|--|
| 姓名或名称 | | 身份证号码或营业执照号码 | |
| 股东账号 | | 持股数量 | |
| 联系电话 | | 电子邮箱 | |
| 联系地址 | | 邮编 | |
| 是否本人参加 | | 备注 | |